

共青团湖南信息学院委员会

湘信院团发〔2024〕18号

关于开展 2024 年湖南信息学院大学生志愿者暑期文化科技卫生“三下乡”社会实践活动的通知

各团总支、团支部：

为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学习贯彻习近平文化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的重要论述，引导和帮助广大青年学生志存高远、脚踏实地，把课堂学习和乡村实践紧密结合起来，厚植爱农情怀，练就兴农本领，在乡村振兴的大舞台上建功立业，为加快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贡献青春力量。根据团中央相关文件精神，结合我校实际情况，学校团委研究决定，在全校范围内组织开展 2024 年大学生志愿者暑期文化科技卫生“三下乡”社会实践活动（以下简称“三下乡”社会实践活动），现将相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活动主题

青年挺膺担当 实践谱写华章

二、总体原则

（一）将实地实践观察与思想认识提升相结合，突出活动导向性

广大师生应按照“受教育、长才干、作贡献”的原则，坚持从思想政治引领出发设计开展活动，在形式内容上力求深入深刻、避免浮于表面，在效果导向上力求触动思想、避免走马观花，引导和帮助青年学生在实践中形成更加理性客

观、更加全面正确的思想认识，促进广大青年学生对于理论知识的转化与拓展，增强其运用知识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

（二）将社会实践开展与活动有序管理相结合，确保活动安全性

开展暑期社会实践活动要以确保学生的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为首要前提，进一步加强安全保障和过程管理，杜绝麻痹思想、侥幸心理。各实践团队推荐（组建）单位应精心选派指导教师对学生进行实践指导，守好意识形态和安全稳定底线，活动开展前和过程中要充分研判部署，密切关注天气变化、自然地质、防汛救灾等情况，做好突发情况的应急预案与处置，动态调整工作安排，如遇突发、紧急状况，应立即暂停相关地区的活动并及时报告。

四、申报内容

主要从理论宣讲、乡村振兴、发展成就、党史学习、民族团结、教育关爱、专项计划等7方面开展。

1. 理论普及宣讲团。深入开展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活动，组织引导青年学生深入基层一线，以习近平总书记对青年学生寄语、给青年学生回信精神、《习近平与大学生朋友们》等为主要内容，将理论学习与社会实践贯通起来，将深刻性和生动性统一起来，通过面对面、小范围、互动式宣讲，讲透创新理论、讲好发展成就、讲清形势任务、讲明发展前景。

2. 乡村振兴促进团。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的重要论述，帮助和引导青年学生紧紧围绕“国之大者”深刻领会感悟为什么要推进乡村振兴、如何推进乡村振兴等系列重大理论和实践问题。发动青年学生了解认知

乡村，特别是160个国家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的乡村发展状况，积极助力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广泛实施教育关爱、爱心医疗、科技支农、基层社会治理、生态文明建设等领域的重点项目，帮助发展乡村产业，改善基础设施，美化乡村环境，提升乡风文明，促进乡村公共服务，讲好乡村振兴故事。

3. 发展成就观察团。聚焦党的十八大以来党和国家取得的历史性成就、发生的历史性变革，以中国大地为课堂，以脱贫攻坚重大历史性成就、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决定性成就等为现实教材，组织学生在国情考察、社会观察、调查研究、学习体验、志愿服务中了解国情社情民情，感受全过程人民民主的生动实践，引导学生深刻领悟党的领导、领袖领航、制度优势、人民力量的关键作用，坚定紧跟党奋进新征程的信心决心。

4. 党史学习教育团。学习宣传党的百年奋斗重大成就和历史经验，依托各地红色资源，开展重走红色足迹、追溯红色记忆、访谈红色人物、挖掘红色故事、体悟红色文化等多种形式活动，持之以恒推进党史学习教育常态化长效化，引导青年学生学史明理、学史增信、学史崇德、学史力行。

5. 民族团结实践团。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西藏、新疆工作的大决策部署和中央民族工作会议精神，组织内地西藏籍、新疆籍学生开展“民族团结我践行”社会实践活动，组织内地学生到西藏、新疆等民族地区开展国情考察、地球第三极保护行动等社会实践活动，帮助和引导学生通过实地调研和观察，深入了解民族团结进步呈现的新气象，充分感知民族地区发生的新变化，当好民族团结进步的宣传者、示范

者和践行者，不断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

6. 教育关爱服务团。重点围绕《“青春湘伴”湖南共青团关爱青少年身心健康工作方案》，开展“十个一”活动，结合“送法下乡”活动，依托新时代文明实践所站、乡村学校少年宫、乡村“复兴少年宫”等平台，关注农村教育基础薄弱地区，开展青少年心理健康疏导和培训、法治宣传、学业辅导、亲情陪伴、自护教育、素质拓展、敬老孝亲等形式的精准关爱志愿服务活动。关爱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留守儿童、不良行为青少年、残障儿童、服刑人员子女等青少年特殊群体。加强青少年安全教育，开展“防溺水”主题教育活动，加强“防溺水”安全宣传教育，形成“防溺水”教育工作典型案例强化青少年“防溺水”安全意识，提高青少年自防、自救、自护的能力，营造良好安全稳定环境。

7. 团中央专项计划。在2024年“三下乡”社会实践中，继续联合有关方面组织开展专项活动。主要包括：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给中国农业大学科技小院学生重要回信精神，引导广大青年学生走进乡土中国深处，厚植爱农情怀，练就兴农本领，在乡村振兴大舞台上建功立业；紧密结合“习近平总书记与大学生在一起”学习分享活动，以“强国有我，青春有为”为主题，组织学生重走习近平总书记的考察路线，跟随总书记的脚步开展实地调研学习，在切实感受祖国发展变化的生动实践中升华爱国情怀，勇担时代责任，贡献青春力量；组织学生深入全国各地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开展学习实践科学理论、宣传宣讲党的政策、践行核心价值观、丰富文化生活、移风易俗倡导婚嫁新风尚等主题实践活动，培育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组

织学生广泛参与关爱行动“七彩假期”志愿服务，以农村留守儿童、城市随迁子女等少年儿童群体为主要服务对象，聚焦思想引领，突出实践育人，为党培育共产主义接班人；组织学生聚焦生态文明环境保护，广泛开展绿色科考、生态宣讲和河流深滩、粮食节约等环保行动；面向有关民族地区、欠发达地区等，结合学生专业特长，开展普通话推广、学业辅导、自护教育等形式的关爱志愿服务；组织引导学生进乡村、进社区开展惠民展演、艺术创作、体育健身等形式的社会实践活动；组织学生开展特色产业调研、当地资源开发、安全生产教育、就业创业等实践活动，服务地方经济社会发展。

四、名额分配与表彰奖励

各团总支要围绕上述 7 个类别，在广泛动员基础上组建团队，深入基层开展社会实践活动。在总结表彰阶段，学校团委将根据实践过程与实践成效，评定“校级优秀团队”30 支和“院级优秀团队”50 支，进行表彰和奖金奖励，并推荐实践成效突出的团队参加省级评优。校内评优指标要求如下：

- 校级优秀团队

1. 实践团队经校/院级团组织审核备案；
2. 实践不少于 7 天，过程扎实、记录详实，按要求高质量提交实践申报材料、调研报告并积极在“中青校园”官方网站即时上传过程材料；
3. 实践过程通过校/院级媒体宣传报道不少于 1 次；并获得省/市/县级电视或网络媒体专项宣传报道；
4. 实践活动通过抖音 APP 参与“2024 年湖南信息学院行动三下乡”话题互动不少于 5 次，实践结束后形成 1 个高

质量的 3 分钟总结式宣传短视频；

5. 获得社会实践联系单位高度认可，有“感谢信”等形式的认定材料或荣誉证书；

6. 实践活动总结汇报效果好。

• 院级优秀团队

1. 实践团队经校/院级团组织审核备案；

2. 实践不少于 5 天，过程扎实、记录详实，按要求高质量提交实践申报材料、调研报告，并积极在“中青校园”官方网站即时上传过程材料；

3. 实践过程通过校/院级媒体宣传报道不少于 1 次；

4. 实践活动通过抖音 APP 参与“2024 年湖南信息学院行动三下乡”话题互动不少于 3 次，实践结束后形成 1 个高质量的 2 分钟总结式宣传短视频。

说明：满足评优条件的团队，按照实践整体效果分类排名。

1. 校/院两级如满足评优条件团队数不充足时，均不递补按实际数量表彰奖励。

2. 如满足校级评优条件团队数大于 30 时，按排名轮补至院级优秀团队。

3. 所有已备案团队，团队主要负责人(限 1 人)需在 6 月 28 日下午 17:00 前加入“三下乡”社会实践专项工作群，以“团队名称”修改备注，及时接收和落实群内通知要求。

学校团委将根据相关情况评选出校院两级优秀组织单位、优秀实践团队、优秀指导老师，并给予奖励，相关工作情况纳入“三下乡”工作考核。

五、时间安排

团队申报阶段：6月5日-6月23日

团队审核阶段：6月24日-6月28日

团队实践阶段：7月1日-8月25日

团队总结阶段：8月25日-9月2日

团队表彰阶段：9月2日-9月20日

请各团总支于6月24日下午15点前将申报材料交至学校团委206办公室，并将材料电子版发送至邮箱hnxxxxxjiaotuanwei@163.com。

六、有关事宜和要求

1. 提前谋划部署，打造多元格局。

各团总支要高度重视“三下乡”社会实践活动，要坚持从实际出发、按规律办事，大力整合资源，畅通校地衔接，结合特色、发挥优势、丰富内容、务实推动，不断总结提炼出实践育人工作中的突出成效和亮点，力争形成“一校一品”“一院一品”等百花齐放的工作格局。

2. 积极组织动员，促进成果转化。

各团总支要广泛动员，积极作为，重心下沉，通过团支部发动，精准覆盖，力争让每一名学生在校期间都能参加至少一次社会实践活动。组织团队和学生积极参加“2024年‘三下乡’返家乡社会实践优秀调研报告征集”“镜头中的三下乡”“我的返家乡实践故事征集”等系列线上活动。鼓励团队和学生将社会实践调研成果转化为资政建议，努力推进社会实践成果培育转化。

3. 加强工作品牌推广和媒体综合传播。

各实践团队要在活动中广泛使用“三下乡”标识，切实提升“三下乡”社会实践活动的品牌美誉度和社会影响力。

各分团委要注重社会实践过程和成果的总结和分享传播，在主流媒体发声，充分利用新媒体、校园媒体进行宣传，加强有形有效宣传，营造良好社会氛围，强化思想引领效果。要做好典型选树宣传，挖掘活动中的好做法、好人物作为鲜活案例，引导影响更广泛的青年学生。各分团委要专门指派1名团学干部为“三下乡”实践活动联络员，对接相关工作事宜，解答所在学院学生疑问。

4. 做好网络报备工作与“一带一留一亮身份一张合影”工作。

各实践团队要积极落实网络备案制度，在“三下乡”社会实践活动官方网站进行团队信息报备工作（具体报备时间另行通知）未报备的团队，不能申报全国级、省级重点团队或参与奖项遴选。同时，线下各实践团队要严格落实“一带一留一亮身份一张合影”模式，“一带”是指带回来一份含当地盖章证明的社会实践材料；“一留”是指留给实践地区一张志愿服务联系卡确保长期联系；“一亮身份”是指活动过程中所有团队成员必须佩戴党（团）徽、校徽，亮明身份；“一张合影”是指活动结束后，每个实践团队至少要提交1张含有实践团队成员的合影。相关材料纳入实践团队考核。

联系人：校团委赵老师 0731-84098066

附件1：湖南信息学院2024年“三下乡”社会实践项目
申报表

附件2：湖南信息学院2024年“三下乡”社会实践项目
推荐信息汇总表

- 附件 3：湖南信息学院 2024 年“三下乡”社会实践情况统计表
- 附件 4：2024 年湖南信息学院“三下乡”社会实践活动登记表
- 附件 5：湖南信息学院 2024 年“三下乡”社会实践调研报告
- 附件 6：湖南信息学院 2024 年暑期“三下乡”接洽联系函
- 附件 7：湖南信息学院 2024 年暑期“三下乡”单位接收函
- 附件 8：湖南信息学院 2024 年“三下乡”暑期社会实践活动安全承诺书

